

江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

(上接第4版)

第三节 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

进一步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体系,发挥省科技成果转化转移转化中心作用,引导科技成果供给端、需求端、服务端资源要素精准对接,推动有组织的科技成果转化。培育壮大技术交易市场,支持科技服务机构专业化市场化发展,加强技术经理人队伍建设,提升市场化运营能力。加大应用场景建设和开放力度,打造示范效应强的科技场景体验与技术推广中心。推动职务科技成果赋权改革和资产单列管理,大力推进专利产业化,促进高校和科研机构存量专利盘活,引导高校、科研院所按照先使用后付费方式把科技成果许可给中小微企业使用。支持首台(套)重大技术装备、首批次新材料、首版次软件研发和推广应用,加大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力度。

第四节 加快发展科技金融

健全同科技创新相适应的科技金融体制,持续提升金融支持科技创新水平,畅通“科技—产业—金融”良性循环。深入开展“益企成长”计划,加快建设江西省科技金融联盟,鼓励各类金融机构创新“投贷联动”等新模式,为科技企业提供多元化、接力式金融服务。鼓励成熟期企业通过股权融资发行科技创新债券和资产证券化,支持符合条件的科技型企业境内外上市、再融资、并购重组。以省现代产业引导基金、省科创基金等为支撑,支持设立更多种子、天使类投资基金,培育壮大长期资本、耐心资本和优质资本,构建上下贯通、主题鲜明、运作专业的功能型基金群,引导资金投早、投小、投长期、投硬科技。健全重大技术攻关风险分散机制,引导保险机构开发更多针对科技创新的保险产品。

第三章 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

深化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改革,强化规划衔接、政策协同、资源统筹、评价联动,促进教育培养人才、人才支撑科技、科技引领教育良性循环。

第一节 健全科教协同育人机制

完善教育科技人才协同工作机制,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。围绕科技创新、产业发展、国家和区域战略需求协同育人,优化高校布局、分类推进改革、统筹学科设置,加大教育资源向基础学科、新兴学科、交叉学科倾斜力度,深入推进“双一流”高校和交叉学科中心建设,强化科研机构、创新平台、企业人才培养集聚作用。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,探索产教一体化育人模式,深化职普融通、产教融合、科教融汇,高质量建设江西高等研究院、卓越工程师学院、现代产业学院,优化重塑大学科技园。探索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新模式,加强青少年科学素养、批判性思维和创新能力培养,强化科技教育和人文教育协同。

第二节 优化人才引育用留政策

实行更加积极、更加开放、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,基本建中部地区特色人才集聚地。持续实施“赣鄱英才计划”“赣鄱俊才支持计划”等重大人才工程,深入开展“才聚江西智荟赣鄱”等活动,常态化举办省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大赛,引进更多高层次人才带项目、带技术落户江西。完善青年科技人才发现、选拔、培养机制,深入实施省重点研发计划青年科学家项目,健全符合职业早期青年科技人才成长特点的科研支持模式。积极培育科技企业家,统筹推进赣鄱工匠、能工巧匠和高技能人才培养。赋予用人单位更大人才评价自主权。完善人员编制、薪酬待遇、职称评聘、考核晋升等配套政策,畅通高校、科研院所、企业人才交流通道,积极推行高层次人才“校聘企用”。全过程完善人才服务保障,持续推进海外国际人才基地、“人才飞地”、人才驿站等建设。

专栏9 科技人才引育用留工程
01 科技领军人才 深入开展院士后备人选遴选支持工作,新增院士3名左右,国家级人才150名左右。
02 青年科技人才 持续实施职业早期青年科技人才培养专项,新增省级以上青年人才1500名以上。实施教育部江西省高校青年教师科研创新能力支持项目,遴选支持不超过20名高校自然科学领域的青年科技人才。
03 科技创新创业人才 深入开展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团队遴选支持工作,优化“科技副总”专项计划,新增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团队80左右支,“赣鄱英才”“赣鄱俊才”科技创新创业类人才200名左右,“科技副总”1000名以上。
04 高技能人才 建强用好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、产教融合实训基地、技能大师工作室等平台,力争全省专业技术人员总量达到435万人以上,高技能人才总量达到179万人。
05 引才引智平台载体 培育建设国家科创引智基地、引才引智示范基地,新增国家引智平台2—3个,在外建设“人才飞地”700家左右。

第四篇 高质量推进数字江西建设

把握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发展大势,抢抓人工智能发展的历史性机遇,以数智技术驱动生产生活和治理方式变革,全面赋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第一章 夯实数智化发展基础

按照适度超前、共建共享的原则,统筹算力、算法和数据供给,夯实数智化发展基础。

第一节 强化算力设施支撑

对接全国一体化算力网,深化算、数、网、电融合,构建布局合理、普惠易用、绿色安全的算力设施格局。主动对接“东数西算”工程,深化与国家枢纽节点合作,高效引入西部绿色普惠算力资源。统筹全省算力设施建设,推动南昌都市圈(含九江)、赣州省域副中心城市打造“一北一南”高性能算力集群,上饶、宜春等地探索建设城市算力网、辐射带动周边区域发展,其他设区市立足实际需求审慎建设算力设施。按照适度超前、共建共享的原则,统筹算力、算法和数据供给,夯实数智化发展基础。

第二节 促进算法模型创新应用

以开源大模型为主基座,加强人工智能等数智技术应用创新。面向重点领域布局建设行业人工智能技术服务和应用中试平台,提供模型研发应用通用软硬件工具。实行“百行千模”建设行动,培育垂直领域大模型,研制细分场景专用小模型,鼓励开发智能体。重点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制造、医疗、交通、水利等领域应用落地,加快重点行业“垂直模型+专用模型+智能体”的渗透应用,提升新一代智能终端、算法模型、智能体等应用普及率。

第三节 深化数据资源开发利用

依托一体化数据流通利用基础设施,推动数据资源高效供给和融合应用。高标准建设国家数据基础设施(江西)区

域功能节点,发挥好省级数据汇聚流通基础设施平台作用,推进全省城市间、行业间互联互通,打造中部地区面向长珠闽的数据流通枢纽。统筹政务数据共享、公共数据开放和授权运营,编制公共数据资源目录,搭建公共数据资源授权运营平台,推动公共数据“跑起来”。鼓励企业开展数据治理,提高数据开发应用能力。有序推动数据资产入表,探索数据资产增值、质押融资、信托、保理、保险、作价入股等创新应用,促进从“数据资源”到“数据资产”再到“数据资本”的跃迁。统筹布局数据标注基地,打造数据标注公共服务平台,加快行业高质量数据集建设。深入推进“数据要素×”行动,推出一批重点行业数据融合应用场景,吸引各类主体参与开发。

专栏10 数字设施建设工程
01 算力设施筑基工程 算力服务能力。充分发挥已有算力基础设施作用,推动通算整合升级、稳步发展、智算、超算等先进算力适应全省发展需求,算力规模与经济社会数智化发展需求相匹配,到2030年,全省智算服务能力达到5000PFlops以上。
02 数据流通利用设施联网工程 国家级区域功能节点。按照国家统一部署,加快建设国家数据基础设施(江西)区域功能节点,实现跨区域、跨主体、跨平台的数据互联互通,支持区域间跨节点高效调度。
03 省级数据基础平台 建成和完善省数据汇聚流通基础设施平台,加强平台运营推广,为全省数据流通利用提供基础能力。
04 市级节点及行业节点 高标准推进南昌、赣州等国家数据基础设施建设试点,推进其他设区市建设数据基础设施市级节点,积极稳妥推进行业节点建设,构建全省数据流通“一张网”。
05 跨省域数据流通 主动联通长三角、粤港澳大湾区、海西经济区等地区数据流通基础设施,协同推进长江中游城市群数据流通设施共建,推动数据跨区域安全可靠流通,助力融入全国一体化数据市场。

第二章 拓展数智化赋能空间

全面实施“人工智能+”行动,加强人工智能发展的顶层设计和体系化部署,以人工智能引领科研范式创新,促进人工智能同产业发展、民生服务、社会治理等相结合,全方位赋能千行百业。

第一节 推动经济数智化转型

统筹推动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,拓展经济数智化发展空间,增强我省数字经济竞争力。提升数字产业发展能级,大力发展虚拟现实、区块链等新兴数字产业,加快培育数据标注、先进计算、信创适配等数据产业。以制造业为主战场,协同推动服务业数智化,发展智慧农业,促进产业数智化转型。大力推进制造业“智改数转网联”,实施智能制造工程和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,支持打造共性数字化转型平台,建设行业可信数据空间,促进产业链群共转。实施数字经济集聚区培育提升行动,推进数据产业集聚区建设试点,打造若干有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。拓展数字经济领域开放合作,积极参与“数字丝绸之路”建设,融入人工智能能力建设开放生态,广泛开展产业平台、研发项目、数字人才培养基地等方面合作。

第二节 全面建设数字政府

以“三融五跨”为目标,推进政府治理流程优化、模式创新和履职能力提升,积极构建数字化、智能化政府运行新形态,力争在统一数字底座、政务数据共享、重大平台应用等方面走在全国前列。坚持全省“一盘棋”,打造统一数字底座,推进系统集成与资源共享,完善标准规范体系建设。建立健全更加科学完备的政务数据共享工作机制和标准体系,深化政务数据归集治理、共享开放和创新应用。将自主安全可控贯穿数字政府建设各领域和全过程,构建全方位安全保障体系。加快推进人工智能等数智技术统筹布局和创新应用,打造精准高效、协同联动的部门履职支撑体系。(①三融五跨:技术融合、业务融合、数据融合,跨层级、跨地域、跨系统、跨部门、跨业务。)

第三节 共享数智美好生活

协同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和数字乡村建设,推动城市“数字更新”,加快社区、街区、商圈等城市微单元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升级,通过数字化手段促进公共教育资源向农村延伸。聚焦教育、医疗、养老、托育、就业、文旅、交通等领域推进数智技术融合应用,促进线上线下公共服务深度融合,构建虚实结合智能教育环境,深化人工智能辅助诊断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应用,完善养老综合服务平台。积极推动智慧医疗,在线医疗等数智消费新产品开发和应用,培育数智消费新业态,构建数智便民生活圈。深入实施全民数字素养和技能提升行动,提升人工智能时代群众就业能力。

专栏11 “人工智能+”行动
01 “人工智能+”工业制造 推动智能化软件和产线设备、自身智能装备在企业产品研发、生产、销售、服务、管理等各环节的应用。鼓励制造企业与人工智能企业合作,打造高质量制造业数据集,研发适配制造业特色场景的大模型产品,打造一批“人工智能+制造”典型应用场景。构建“基础级—先进级—卓越级—引领级”智能工厂梯度培育体系。
02 “人工智能+”农业生产 大力发展智能农机装备。推进涉农数据开发应用,推动人工智能赋能农业生产管理、风险防范等领域。
03 “人工智能+”生活服务 加强云侧智能决策、场景引擎和自适应感知等关键技术与购物、文娱、家居等领域深度融合,发展新型智慧电商、智慧娱乐等新业态。促进智能眼镜、智能手表、虚拟现实/增强现实(VR/AR)设备等智能设备消费。
04 “人工智能+”教育教学 建强智慧教育平台体系,构建多模态教学智能体。推动人工智能、数字人等新技术嵌入教育教学全要素、全过程,创新智能课件、智能助教等人机协同教育教学新模式。鼓励有条件的中小学打造“AI运动吧”。
05 “人工智能+”文旅休闲 鼓励博物馆、科技馆等公共文化场馆积极推广智能讲解、VR/AR沉浸式体验等服务。在“赣超”联赛等赛事中试点应用人工智能转播系统。依托“云游江西”平台,构建文旅大模型。鼓励景区、文博场馆积极拓展智能导览、AI行程助手等服务。
06 “人工智能+”医养养老 健全省基层人工智能辅助智慧医疗系统。鼓励中医药和病理等领域大模型研发。开展智慧医院建设,加强互联网医院监管,推动人工智能在辅助诊断、慢病管理、医保服务等领域合法合规应用。开发人工智能技术的适老化设计,加强脑机接口、养老机器人等智能产品在养老场景的推广力度。
07 “人工智能+”政务服务 推进政务领域高质量数据集和语料库建设,稳妥有序推进人工智能在政务服务、机关办公、辅助决策、项目管理、公共资源招标投标等领域的应用。
08 “人工智能+”社会治理 依托“城市大脑”推动人、事、物等多维度数据融通。加快布设智能感知终端设备,推进公共设施智能化改造与管理。加快人工智能技术研发、系统建设、应用布局和规范管理。

第三章 构建数智化发展良好生态

坚持发展和治理并重,加强数据基础制度建设和数智领域监管,营造数字江西建设良好环境。

第一节 健全数据要素基础制度

深化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,打通数据确权授权、运营开发、流通交易、价值分配等关键环节,促进数据“供得出、流得动、用得着、保安全”。建设全省数据资源登记平台,建立健全数据产权登记管理制度,推进数据合规审查和确权登记。完善数据流通监管制度,优化省数据交易平台功能,引进培育数据和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,开展数据集成、资产评估与发布、登记结算、交易撮合、安全合规等服务体系,促进数据合规高效流通使用。建立健全数据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、按贡献决定报酬的机制,合理保障数据要素各参与方的投入产出收益。

第二节 完善数智领域监管机制

落实国家数智领域新技术新业态安全监管框架,加强人工智能治理,细化算法备案、透明度管理、安全评估等制度,构建风险监测预警、评估、应急响应等机制。加强互联网平台分级分类监管,推动平台经济创新和健康发展。构建透明可预期的数字经济发达常态化监管制度,建立健全敏捷监管、穿透式监管等新型监管机制,探索开展跨场景跨业务跨部门联合监管。依法打击数据滥用、深度伪造、泄露隐私等行为。完善数智化发展容错纠错机制,鼓励先行先试、探索创新。

第五篇 全方位扩大内需

牢牢把握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,以新需求引领新供给,以新供给创造新需求,更好服务和融入国内大循环,不断增强内需对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。

第一章 扩大有效投资

深入实施项目带动战略,加快构建有效投资内生增长机制,保持投资合理增长,增强投资对支撑重大战略、优化供给结构、满足民生需求的作用。

第一节 优化调整投资结构

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,有效促进投资消费良性循环。加大投资于人力度,主动适应人口结构变化和流动趋势,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布局,加强生育托育、教育医疗、普惠养老、文化体育等领域投入。强化人力资源开发和人的全面发展投资,加大职业技能培训和产教融合实训等领域投入力度。适应新质生产力发展要求,积极支持无形资产投资。优化投资于物方向,加强战略规划引领和重大项目谋划储备,完善科技创新、重点产业链、城市更新、现代基础设施、农业农村现代化等领域投资布局,推动制造业投资稳增长、基础设施投资适度增长。

第二节 提高政府投资效益

统筹推进“硬投资”与“软建设”,强化规划引导,完善价格形成机制,创新建管运一体化模式,推动政府投资项目发挥长期效益。完善政府投资决策审批机制,依托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,推进投资审批“一网通办”,加强项目信息共享。修订政府核准投资项目目录,优化投资审批权限和流程,推动重大项目联审联批。强化政府投资全过程管理,加强必要性可行性论证、投资概算约束和事中事后监管,避免过度超前建设和低效无效投资。探索编制单位口径政府投资计划,提高政府投资资金使用效率。优化完善政府投资项目全生命周期平台,实施全流程数字化智慧监管。高质量推进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,谋划实施一批具有战略性、引领性、突破性的重大标志性工程项目。

第三节 激发民间投资活力

坚持放宽准入、保护权益、政策协同并举,增强市场主导的有效投资增长动力,提高民间投资比重。鼓励支持民营企业参与铁路、水、电、供水等领域具有一定收益的项目建设,推动具备条件的项目进一步提高民营企业参股比例。优化政府投资基金运作模式与投向,强化对社会资本的引导作用,健全“投融管退”机制。发挥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作用,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(PPP)新机制,推进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(REITs)常态化推荐发行,拓展多元化融资渠道。

第二章 大力提振消费

统筹增强居民消费能力、改善消费意愿和扩大优质供给,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,完善扩大居民消费长效机制,促进消费较快增长。

第一节 着力扩大服务消费

以放宽准入、业态融合为重点扩大服务消费,培育服务消费新增长点,促进服务消费提质惠民。提升生活服务消费便利化水平,提高养老、托育、家政服务质量和水平,鼓励发展社区型购物中心和便民商业中心,推进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和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。深入挖掘赣菜传统烹饪技艺和饮食文化,推动“江西小炒”“江西烘焙”等特色品牌规模化、连锁化,促进餐饮消费向体验型消费转变。提高发展型消费比重,围绕个性化消费需求拓展服务、技能培训等消费,培育壮大健康管理、康复疗养等健康消费,加大国内外优质服务资源引进力度。激发改善型消费活力,优化营业性演出、体育赛事审批管理,促进演艺经济、赛事经济发展。充分发挥江西山水资源优势,培育拓展休闲、近山、亲水、冰雪等消费场景,发展房车露营、游艇等休闲旅游消费。大力吸引外来消费,积极拓展入境消费。

第二节 推动商品消费扩容提质

强化品牌引领、标准升级、新技术应用,稳定大宗消费,促进消费品更新换代,持续拓展社会消费品市场规模。因城施策优化房地产政策,多管齐下稳定预期,充分释放刚性和改善型住房需求潜力。优化汽车消费支持政策,完善充电桩、停车场等基础设施,拓展汽车改装、租赁等后市场消费。建立废旧汽车、电子产品、家电家具等回收体系,规范二手商品流通秩序。纵深推进数字消费提升行动,依托VR/AR等虚拟技术优势,研发推广智能家居、智能穿戴等数字产品,推广柔性定制化消费品生产模式。发展绿色消费,健全绿色产品标准体系,鼓励绿色、有机和地理标志农产品消费。丰富多元消费供给,积极发展宠物用品、动漫、国货潮品等兴趣消费,推动老字号、非遗技艺产品创新焕新、做精做强。发展首发经济,支持首店首展首秀。

第三节 优化消费环境

推动商旅文体健康融合发展,强化多业态联动,打造一批融合度深、带动面广、显示度高的消费新场景。鼓励有条件的城市利用现有步行街(商圈)设施改造和业态升级,打造各具特色的消费中心和聚集地,建设全国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城市。支持高速服务区打造集多种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服务场景。改善农村消费条件,探索引导商贸农

头企业网点下沉、向农村延伸。加大直达消费者的普惠政策力度,扩大消费领域金融供给。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,建立消费品全链条质量追溯机制,畅通消费者投诉和维权渠道,加强网络销售、直播带货、预付式消费等领域监督管理。落实带薪休假,探索设置中小学春秋假,鼓励弹性休假。完善全口径消费统计制度,健全服务消费、消费新业态新模式统计监测。

专栏12 提振消费专项行动
01 商品消费 住房消费。进一步发挥住房交易契税优惠、购房补贴、住房公积金贷款等政策作用,降低住房交易成本,畅通“卖旧买新”消费循环,更好带动家电、家居等大宗消费。 汽车消费。鼓励举办汽车展销、汽车下乡等促销活动,探索新能源车二手车检测和估值技术,引导鼓励节能型汽车和新能源汽车消费。探索基于车、路、网、云、图等高效协同的自动驾驶技术多场景应用,培育壮大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消费。 02 服务消费 餐饮消费。支持地方政府、餐饮企业和互联网平台联合开展餐饮促消费活动,持续推广“江西小炒”等品牌,鼓励国内外知名餐饮品牌在赣开设首店、旗舰店,支持本地餐饮企业申报“老字号”“米其林”“黑珍珠”等。 家政消费。完善江西省家庭服务业公共平台,推进家政企业和服务人员全面健全信用记录,打造一批“赣字号”家政服务劳务品牌、领军企业。 文旅消费。积极举办江西“三百”(百县百晚、百县百秀、百县百街)文旅消费季等重大活动,探索发放旅游消费券,培育文旅商、文商旅、农文旅等融合业态,发展夜间文旅经济。 娱乐消费。扩大文化演出市场供给,发展沉浸式体验、剧本娱乐、线上直播等新业态,鼓励传统商超、购物中心、商业街区设计改造引入“谷店”或集合型潮玩店。 体育消费。加强多功能智能化体育健身器材供给,丰富户外运动产品及服务种类,积极培育冰雪、马术、攀岩等时尚休闲运动,推进“体育赛事进景区、进街区、进商圈”。
03 新型消费 数字消费。推动数字场景在教育、医疗、零售等多领域深度渗透,释放智能机器人、可穿戴设备等新产品消费潜力,发展数字商店、智慧商圈、电子竞技等新业态。 绿色消费。积极开发森林康养、绿色金融等服务,丰富家装、出行、旅游、家政、餐饮等领域绿色产品供给,创新发展共享经济、二手交易等模式,创建一批绿色商场、绿色超市。 健康消费。大力发展健康体检、温泉理疗等业态,培育医疗美容、药妆、体重管理等女性健康消费,增强银发市场服务能力,扩大热敷灸、食养食疗等中医药消费。 情绪消费。鼓励开发潮玩盲盒、解压玩具、疗愈家居、情感类课程等情绪消费品,拓展虚拟偶像、情感陪伴、情绪测试等“情绪+”服务,更好满足消费群体情绪情感价值诉求。

第六篇 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

坚持适度超前,加强基础设施统筹规划,优化布局结构,促进集成融合,提升安全韧性和运营可持续性,全面提升基础设施对经济社会发展支撑能力。

第一章 完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

加强跨区域统筹布局、跨方式一体衔接,强化薄弱地区覆盖和通达保障,全面提升“六纵六横”综合交通运输通道能力,建设交通强省。

第一节 构建高效快捷的铁路网

优化完善铁路网布局,建成长江九高铁、瑞梅铁路和长赣高铁,推进进德瑞铁路、昌厦(福)高铁、温武吉铁路等前期工作并适时开工建设,加快构建“一核四纵四横”^①干线铁路大通道。加快推进重要港口、重点企业和园区配套的铁路专用线建设。到2030年,全省干线铁路营业总里程突破6000公里,高速铁路营业里程达到2700公里,完善南昌至长江中游城市群主要城市1—2小时,至上三角、珠三角中心城市2—3小时,至北京、重庆、西安5—6小时的三个交通圈。(①一核四纵四横:以南昌为核心枢纽,纵向为合福通道、京九通道、银福通道、浩吉泉通道,横向为沿江通道、沪昆通道、渝长厦通道、赣粤闽通道。)

第二节 健全广覆深达的公路网

加快贯通国家高速公路和省际通道出口,推进省内跨设区市、繁忙路段扩容、绕城等高速公路建设,加快形成“十纵十横十绕”^①多中心放射状高速公路网,到2030年,全省高速公路通车里程突破8400公里。推进普通国省干线提质升级,围绕待贯通路段、低等级路段、穿城过境绕城路段,升级改造普通国省道1000公里左右,实现国省道基本覆盖省级及以上开发区、乡镇节点和4A级及以上旅游景区。实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,新建改建农村公路1万公里,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公路双车道、错车道建设。(①十纵十横十绕:婺源—广丰、浮梁—弋阳、彭泽—资溪、九江—南平、九江—黎川、南昌—定南、瑞昌—大余、武宁—龙南、修水—大余、上栗—井冈山、萍乡—瑞昌、婺源—武宁、德兴—铜鼓、玉山—萍乡、玉山—莲花、广昌—井冈山、石城—莲花、瑞金—崇义、会昌—信丰、寻乌—全南、南昌绕城、九江绕城、景德镇绕城、上饶绕城、鹰潭绕城、抚州绕城、宜春绕城、萍乡绕城、吉安绕城、赣州绕城。)

第三节 建设通达沿海的水运网

强化长江江西段、赣江、信江干线航道主骨架作用,建成袁河、昌江等高等级航道提升工程,加快形成干支联动的“两横一纵十支”^①高等级航道网。稳步推进浙赣粤运河前期研究,完善港口布局和功能结构,加快建设以九江港、南昌港两个国家内河主要港口为主体的现代化港口群,巩固提升港口枢纽能级。到2030年,全省高等级航道达到1200公里,港口年货运总通过能力达到4亿吨以上。(①两横一纵十支:长江干线(江西段)、信江、赣江,袁河、昌江、修河、乐安河、赣江东河、信江西大河、贡江、抚河、博阳河、锦河。)

第四节 完善布局合理的机场体系

围绕建设通达全球的航空运输网络,基本建成南昌昌北国际机场三期扩建,推进赣州黄金机场、上饶三清山机场等改扩建,加快景德镇罗家机场、吉安井冈山机场、宜春明月山机场等改扩建前期工作并适时启动建设,深化抚州机场论证研究,努力形成“一主一次七支”^①民用运输机场布局。把握国家低空空域开放机遇,加快推进通用机场建设,建成瑞昌、定南、龙南等通用机场,开工建设宁都、永丰等通用机场。(①一主一次七支:南昌昌北国际机场,赣州黄金机场,宜春明月山机场,吉安井冈山机场,上饶三清山机场,景德镇罗家机场,九江庐山机场,赣州瑞金机场,抚州机场。)

第五节 推进综合交通绿色智慧安全发展

加快交通运输绿色低碳发展,积极推广新能源车船等清洁低碳交通工具和标准化运输装备,推动大宗物资“公转铁”“公转水”,提升铁路、水运货运比重。发展智慧交通,推动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,推进江西省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建设,打造出行和物流服务全省“一张网”。提升交通运输安全保障能力,实施公路安全韧性提升工程,加强交通基础设施安全风险评估和监测预警。深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改革,持续优化收费公路政策,推进铁路体制机制改革。

(下转第8版)